

证券代码:601012

证券简称:隆基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6-169 号

债券代码:136264

债券简称: 16 隆基 01

##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 2016 年 12 月 14 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 12,577,400 股。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已实施完成,现将本次授予结果公告如下:

#### 一、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情况

##### (一) 授予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议案》,确定 2016 年 11 月 7 日为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授予日,向 1,358 名激励对象以 7.06 元/股的价格授予 1,501.5 万股限制性股票(详见公司 2016 年 11 月 9 日相关公告)。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其可获授的部分或全部限制性股票,本次实际授予情况如下:

- 1、授予日: 2016 年 11 月 7 日。
- 2、授予价格: 7.06 元/股。
- 3、授予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4、授予人数: 1,202 人。
- 5、授予数量: 12,577,400 股。
- 6、股票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新股。

##### (二) 激励对象及授予情况

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全部为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情况如下所示：

| 激励对象                       | 授予数量（万股） | 占股权激励计划总量的比例 |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
|----------------------------|----------|--------------|------------|
|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 1,202 人 | 1,257.74 | 66.55%       | 0.63%      |

##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 5 年，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锁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 4 期解锁，每期解锁的比例分别为 20%、25%、25%、30%，实际可解锁数量应与激励对象上一年度绩效评价结果挂钩。具体解锁安排如下表所示：

| 解锁安排  | 解锁时间                                           | 解锁比例 |
|-------|------------------------------------------------|------|
| 第一次解锁 | 自首次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20%  |
| 第二次解锁 | 自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25%  |
| 第三次解锁 | 自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25%  |
| 第四次解锁 | 自首次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0%  |

##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截至 2016 年 11 月 18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01730025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实际由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 1,202 位激励对象认缴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 12,577,400 股，增加注册资本 12,577,4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96,776,029 元。经审验，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 1,202 位激励对象共计缴付出资额 88,796,444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2,577,4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76,219,044 元。

####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次授予的 12,577,400 股限制性股票已于 2016 年 12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

####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授予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李振国和李喜燕，李春安于 2011 年 7 月 27 日出具与李振国、李喜燕《一致行动承诺》，三者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授予前后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 股东姓名 | 持股数量（股）     | 授予前持股比例 | 授予后持股比例 |
|------|-------------|---------|---------|
| 李振国  | 298,390,255 | 15.04%  | 14.94%  |
| 李喜燕  | 106,685,596 | 5.38%   | 5.34%   |
| 李春安  | 218,699,560 | 11.02%  | 10.95%  |
| 合计   | 623,775,411 | 31.44%  | 31.24%  |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授予前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 类别       | 变动前           | 本次变动       | 变动后           |
|----------|---------------|------------|---------------|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234,981,474   | 12,577,400 | 247,558,874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1,749,217,155 | 0          | 1,749,217,155 |
| 合计       | 1,984,198,629 | 12,577,400 | 1,996,776,029 |

####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八、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锁定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成本在各年度摊销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 年度   | 2016 年度 | 2017 年度  | 2018 年度 | 2019 年度 | 2020 年度 |
|------|---------|----------|---------|---------|---------|
| 摊销金额 | 308.41  | 1,688.20 | 801.23  | 381.72  | 147.78  |

注：1、上述成本预测和摊销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的考虑，未考虑所授予限制性股

票未来未解锁的情况。

2、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

3、上述成本摊销情况最终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由于本激励计划的股权激励成本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且不会引起公司现金流出，因此本计划的实施对有效期内公司各年度净利润有所影响，对达成本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净利润增长率也有一定影响，但若考虑激励计划的实施对激励对象的正向激励，其带来的业绩提升将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特此公告。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